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亨银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被暂停转让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系江苏亨银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银传媒”或“公司”）的主办券商。

因在4月27日前未能披露年报，亨银传媒股票于5月2日起被暂停转让。因亨银传媒无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主办券商已于5月2日发布亨银传媒股票被暂停转让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5月10日，亨银传媒收到全国股转系统出具的《关于对未按期披露2017年年度报告的挂牌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责任人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8]1037号），主办券商已于5月14日发布关于亨银传媒及相关责任主体被全国股转系统出具自律监管措施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截至目前，亨银传媒仍未披露2017年年度报告，也未告知主办券商预计披露年报的日期。主办券商已多次与公司负责人进行联系，询问并督促年报披露事宜，但均无法建立有效沟通，无法获知公司年报事宜的进展。主办券商也与公司前期提供联系方式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进行了多次联系，审计师答复亨银传媒2017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尚未开展。

主办券商已于2018年3月9日、3月26日、4月12日、4月20日分别发布风险提示性公告，提醒广大投资者：亨银传媒能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能否披露2017年年度报告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主办券商再次提醒广大投资者：

（1）亨银传媒目前已无办公人员，券商多次联系公司负责人，均无法建立有效沟通，公司能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主办券商将持续督促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对亨银传媒给予持续关注；

（2）亨银传媒能否披露2017年年度报告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在2018年6月29日前仍无法披露，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3）亨银传媒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

风险。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16日